

证券代码：301289

公司简称：国缆检测

公告编号：2025-008

## 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独立董事马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声明：

●本次征集表决权为依法公开征集，征集人马弘符合《证券法》第九十条、《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三十一条、《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征集条件；

●本次征集表决权为无偿的方式进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马弘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有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征集人马弘，自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征集人与征集表决权涉及的提案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 二、征集表决权的具体事项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宝山区真陈路 888 号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征集投票权的议案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1.00    | 《关于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2.00    | 《关于制定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与<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 |
| 3.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公司年度股东会的通知详情请参阅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征集主张

（一）征集人投票意向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与<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征集人投票理由

征集人认为，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帮助公司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的

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征集人声明

针对上述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提案，征集人不接受与其表决意见不一致的委托。同时，征集人征求股东对于本次股东会其他提案的投票意见，并将按被征集人的意见代为表决。

## 四、征集方案

### （一）征集对象

截至 2025 年 3 月 18 日（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 （二）征集期限、征集表决权的确权日

征集期限：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5 年 3 月 21 日

征集表决权的确权日：2025 年 3 月 18 日（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 （三）征集方式、程序

1、本次采用公开方式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2、委托人应向征集人提供证明其股东身份、委托意思表示的文件清单，包括：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以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准。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真陈路 888 号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俊

电话：021-65493333-2612

传真：021-65490171

邮编：200444

邮箱：[guolandb@ticw.com.cn](mailto:guolandb@ticw.com.cn)

（四）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五）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书无效。

（六）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七）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书无效；

4、同一表决权就同一议案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如果无法判断投票时间，且其他投票方式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就同一议案的表决内容不一致，以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的表决内容为准。

（八）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进行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马弘

2025年3月6日

附件：

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 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马弘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公司就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征集表决权事项的投票意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1. 00   | 《关于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2. 00   | 《关于制定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与<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3. 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本人/本公司就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其他事项的投票意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4. 00   | 《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    |    |    |
| 5. 00   | 《关于授权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股东姓名/名称（自然人签字或法人公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和比例：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委托人签名（盖章）：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结束。